

#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青海中利 10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交易概述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青海中利 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青海青银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青银”）及相关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向青海青银转让其持有的青海中利光纤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中利”）100%股权，股权转让价格为 951,461.90 元。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人员全权处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青海中利股权，青海中利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青海青银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 万元

成立时间：2024 年 1 月 24 日

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中区时代大道 108 号南川工业园区投资服务中心 1 号楼 3 层 322 室

法定代表人：宋生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30103MAD9C3C171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工程管理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 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青银鑫沅轻工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9%
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1%
合计	100%

## (二) 关联关系说明

截至目前, 青海青银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也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经查询, 青海青银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 主要财务数据

青海青银 2024 年末经审计总资产 6,533.29 万元, 净资产-60.63 万元; 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0 万元, 净利润-159.63 万元。

##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青海中利光纤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82211.25 万元

注册地址: 青海省西宁市东川工业园昆仑东路 17 号

法定代表人: 朱文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32900059141334T

成立时间: 2013 年 7 月 5 日

经营范围: 光纤预制棒、光纤、光纤接插件的生产和销售; 经营本企业自身产品及技术的进口业务; 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的销售; 经营国家禁止和指定公司经营以外的进出口业务; 经营

进料加工（以上经营范围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凭许可证经营）

本次变更前后的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	0%
青海青银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0%	100%
合计	100%	100%

## （二）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9,148.98	46,115.00
负债总额	47,424.93	49,852.06
净资产	1,724.05	-3,737.06
应收账款总额	511.89	498.15
项目名称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288.42	5,387.00
营业利润	-46,898.55	-5,725.05
净利润	-47,010.65	-5,461.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24	28.30

## （三）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根据青海中利与国家开发银行青海省分行（以下简称“国开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市城中支行（以下简称“中行城中支行”）签署的《人民币资金银团贷款合同》及相关合同，为担保相关债权，公司将持有的青海中利 53,042.7 万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权质押给国开行，将持有的青海中利 29,168.55 万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股权质押给中行城中支行，青海中利向国开行提供了部分动产抵押担保。

除上述情况外，青海中利股权清晰，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亦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经查询，青海中利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四）其他说明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青海中利股权，青海中利将不再纳入公司

合并报表范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青海中利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发生时间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类型	担保期限	
公司	青海中利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市城中支行	2016年6月27日	611.88	抵押、质押、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重整计划被法院裁定后3年内	
公司	青海中利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7日	7,120.47	抵押、质押、连带责任担保		
			2019年5月17日				
公司	青海中利	西宁西经开青银新材料项目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17年10月22日	20,899.39	抵押、质押、连带责任担保		
合计				28,631.74	—	—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其他为青海中利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其理财的情形，青海中利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 四、协议主要内容

##### (一) 协议各方

甲方：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青海青银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丙方：青海中利光纤技术有限公司

丁方：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以下合称“各方”，简称“一方”)

##### (二) 交易标的

青海中利 100%的股权。

##### (三) 转让价款

本次股权转让价款为 951,461.90 元。股权转让价款由乙方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 (四) 协议的生效

本协议经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五、股权转让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为股权出售，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情况。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六、本次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转让青海中利 100%股权是管理人执行《重整计划》对低效资产进行剥离，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经营管理效率，优化公司产业布局与资源配置，改善资产结构，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青海中利股权，其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5 日